

#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医惠中心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推选独立董事叶肖剑先生担任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集人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经审查，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拟向苍南县山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海数科”）出售持有的医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惠科技”或“标的公司”）100.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要求及各项实质条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经审查，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本次重组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重组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3、审议通过了《关于〈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查，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本次交易以及《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交易方案具备可操作性，无重大政策、法律障碍，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4、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查，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2025年4月26日，苍南县工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系苍南县财政局的全资二级子公司）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路楠签署了《路楠与苍南县工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之股份转让协议》。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苍南县财政局间接持股比例将达到11.33%，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山海数科为苍南县财政局的全资三级子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山海数科构成公司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5、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6、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7、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8、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信息公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及其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8、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独立董事审核意见

1、本次重组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重组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2、公司拟对外出售所持有的医惠科技 100.00%股权。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和《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交易情形，不构成重组上市。

3、公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要求及各项实质条件。

4、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苍南县山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5、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结果作为依据，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价公允，程序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6、本次交易以及《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交易方案具备可操作性，无重大政策、法律障碍，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7、上市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符合《证券法》的规定，本次交易中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8、本次交易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业绩指标，提升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实现长期、高质量、可持续的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的

情形。

9、本次交易已履行了现阶段所必需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该等程序履行具备完备性及合规性。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独立董事：叶肖剑、褚国弟、刘银

2025年4月28日